

親愛的家長：

自從幸福醫藥廣告播出後，感動了不少香港市民，覺得我們的孩子雖然窮，但很乖、很可愛、也很生性。因此，各方面的物資不斷捐來學校，改善孩子的生活，例如：罐頭食物，家庭電器(電水壺、電飯煲)，衣服鞋襪(黑色返學鞋和白色運動鞋)，奶粉，魚肝油等，堆滿學校不同的空間。

學校為處理這大量的物資，耗費很多時間，也增加了校務處很多工作，但為了孩子，校務處職員毫無怨言。學校也多謝家教會的幫助，協助處理不少的工作。可是，有部份家長不了解箇中情況，只重視個人權利而不知義務，不斷投訴校務處和家教會的工作效率和態度，甚為可惜，怪不得香港已由「活力動感之都」變成「示威投訴之都」，只「問責」而沒「自責」。

這部份的家長態度令我想起「一個小小的故事」，一個有關四個人的故事，四個主角分別是：『每個人』，『某個人』，『任何人』，『沒有人』。

有件要事需要『每個人』去做。

『每個人』相信『某個人』會做。

『任何人』都可以做，但『沒有人』做。

『某個人』因而大發脾氣，因為那是『每個人』的任務。

『每個人』以為『任何人』可以做到，但『沒有人』想到『每個人』都不做。

結果，『每個人』歸咎於『某個人』，其實『沒有人』叫過『任何人』做！

學校很希望那些投訴的家長能抽空到學校幫手，從中明白學校的難處。最後，校長已收到廣告公司給我的演員費，是六位數字(廣告公司要求保密，因為是商業秘密)，我已全數捐給學校，作為學校發展之用。

梁紀昌校長

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